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3-64

##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伊宁县人民政府签署100MWh重力储能项目 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运营风险和行业竞争等各类风险，公司将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和化解风险，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协议的顺利履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未来协议所涉项目开发建设并投产运营后将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和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助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双碳目标，充分发挥合作双方优势，推动伊宁新能源资源充分开发利用，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能楹”或“乙方”）近日与新疆伊宁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秉着共同发展、合作共赢的宗旨，共同签署《100MWh重力储能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

本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名称：伊宁县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政府机构，无主营业务。

地址：新疆伊宁县吉里于孜大街16号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与伊宁县人民政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类似交易情况：最近三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能楹与伊宁县人民政府未发生类似交易。

4、履约能力分析：伊宁县人民政府为政府机构，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伊宁县人民政府

乙方：江苏能楹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国天楹100MWh重力储能项目

(2) 投资主体：江苏能楹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 项目选址：伊宁县县城，占地面积约60亩（具体位置及面积以实际出让情形为准）

(4) 建设内容：100MWh重力储能项目采用自建高程式重力储能，包含储能系统、发电系统、传动系统、控制系统、升压站以及厂房等其他公辅配套系统。

2、由于本项目投资大、周期长，为疏导项目投资，甲方结合实际情况，甲方依法依规向乙方配套350MW的风+150MW光伏新能源发电上网指标，依法依规协助乙方办理土地、电网接入等相关手续。

#### 3、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因争议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担保费、评估费、鉴定费、审计费等费用由违约方或败诉方承担。在争议或纠纷未最终解决之前，双方均不得采取任何措施妨碍本协议非争议内容的正常履行。

4、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四、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近年来，伊宁县将新能源发展作为重点招商产业，加快推进电力绿色发展

和清洁低碳、生态环境保护、县域产业电力消费结构调整的新能源+产业发展绿色循环经济。公司本次在伊宁县投资建设的100MWh重力储能项目将充分利用伊宁富集的风光资源，充分发挥重力储能全球领先的技术优势，以风光发电为基础，通过重力储能助力伊宁产业绿色转型升级。作为首个在新疆落地的重力储能项目，公司将该项目为契机，加大对新疆地区储能市场的开拓力度，推动公司系统构建新能源产业发展生态，持续拓展重力储能技术应用场景和潜在市场。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环保+新能源”双引擎驱动战略的发展方向，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对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2、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运营风险和行业竞争等各类风险，公司将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和化解风险，持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由协议双方签订的《100MWh重力储能项目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